

国家卫生健康委医院管理研究所

国卫医研函〔2023〕167号

关于推荐使用《医疗机构急危重患者抢救流程制定方法（专家共识）》（2023年版）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更好地落实《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要点》中急危重患者抢救制度和术前讨论制度，提升医疗质量，保障患者安全，我所组织专家制定了《医疗机构急危重患者抢救流程制定方法（专家共识）》（2023年版），现推荐给医疗机构参照使用。

联系人：医疗质量监测与控制研究室 付佳慧 尹畅

联系电话：010-81138557

联系邮箱：ncis@niha.org.cn

附件：《医疗机构急危重患者抢救流程制定方法（专家共识）》（2023年版）



附件

医疗机构急危重患者抢救流程制定方法 (专家共识)(2023年版)

一、背景和目的

医疗机构建立规范化抢救流程是对急危重患者进行高质量急救的重要保障。对于急危重患者，医疗机构应及时采取精准、高效、连续的救治措施，准确把握黄金救治时间，这对保障患者生命至关重要。因此，医疗机构制定序贯化的抢救流程图和清单式的急危重症患者抢救流程/过程，能够有效地避免医务人员在紧张的抢救过程中遗漏必要的处置措施，从而进一步规范医务人员的诊疗行为，保障患者安全。

根据《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要点》中急危重患者抢救制度和术前讨论制度的要求，参照行业相关要求，并充分结合医疗机构对上述制度落实的现状，编写本方法。

二、医疗机构急危重患者抢救流程制定过程

(一) 医疗机构应定期组织本机构和临床科室梳理急危重症目录，可以从本机构通用性和临床专科性两类着手。建议根据本机构临床科室近3-5年急危重症救治情况，结合最新行业指南、专家共识或专科文献中出现的急危重症情况，以及专科

患者在病情发生发展过程中的一般规律可能导致急危重症发生的情况进行梳理。

为实现医疗服务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提高病历书写规范化水平，急危重症疾病名称应参考《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常用临床医学名词（2019年版）的通知》，规范填写。

（二）医疗机构应根据诊疗规范、指南、操作规程和医学伦理规范等要求，制定符合本机构及专科实际的急危重患者程式化的抢救流程（含本医疗机构实施抢救时人员分工协作、选择的药品使用、设施设备使用等关键环节），行业规范中有明确时限要求的应当注明。

（三）为了确保抢救工作及时、准确、有序，建议医疗机构用流程图或清单式列表的形式明示各关键步骤具体操作要求，便于医务人员准确执行。涉及多部门、多学科协作的抢救过程，可以用跨部门流程图展示。清单式列表，可以制作“已做”或“完成”标识，强化过程质量控制，确保各步骤精准落实。

（四）医疗机构应根据本机构急危重患者抢救步骤，配备满足抢救要求的设施设备，并进行定置定位管理或有紧急替代机制。获取设备的时限应符合行业规范对抢救时限的要求。抢救设施设备在紧急使用时涉及多个操作步骤的，应在该设施设

备的显著位置展示抢救设施设备的使用步骤清单或操作流程图。

(五) 对专业性要求较高的抢救技术(包括但不限于气道插管等),医疗机构应建立紧急呼叫机制,并按照急会诊制度要求予以落实。

(六) 急危重患者抢救时需要使用的药品,应当在最便捷、迅速可取的位置摆放,因抢救车或备用药品未配置而临时需要的药品,医疗机构应建立相关药品紧急调配保障机制,保证所需药品的快速获取,以满足抢救性诊疗规范的落实,避免因等待药品而延误抢救。

(七) 急危重患者抢救时,根据医疗机构抢救流程,需要床位安排或者其他资源配置时(如住院空床、手术间),医疗机构应当建立床位预留和调配机制,满足抢救需要。

(八) 对需要全院响应的急危重患者抢救(如急性循环衰竭、多器官功能衰竭、心脏骤停等),医疗机构应建立全院性呼叫、抢救机制和流程。

(九) 急诊手术或有短时间时限要求的手术,确实在术前没有时间书写术前讨论的,可以按照抢救记录书写要求,在手术完成后6小时内补记。

(十) 医疗机构应汇总本机构各临床科室和全院急危重症患者抢救流程,形成清单式目录。

(十一) 专科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应对涉及本机构非诊疗科目内的患者急危重状态有基本的鉴别能力，医疗机构应建立非本机构诊疗范围但日常可能遇到的急危重症患者处置流程（包括但不限于生命体征的监护、心肺复苏、基础支持治疗、报告、协助转运），确保非本机构专科的急危重患者得到及时处置。

三、医疗机构急危重患者抢救流程培训

(一) 医疗机构应对本机构可能发生的急危重症情况，定期开展患者抢救流程/过程培训，培训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理论培训、实操培训、应急演练等。

(二) 医疗机构抢救流程培训应参考本机构制订的急危重患者抢救规范和抢救流程图进行。培训可以以桌面推演或现场应急演练形式开展，并通过桌面推演或现场应急演练不断完善本机构抢救流程内容。

(三) 医疗机构常见急危重患者抢救流程图（如心肺复苏术等），应张贴于医疗机构内适当位置，方便医务人员日常学习。

(四) 医疗机构应加强对患者及其家属急危重症预防与抢救知识、技能的宣教，提升急危重症识别、基本处置的社会知晓度、参与度和患者依从性。

四、医疗机构急危重患者抢救流程质量管理与持续改进

(一) 医疗机构应根据医务人员对急危重患者抢救流程的掌握程度和执行情况开展有针对性培训、督查和评估，持续优化抢救流程，从而提高急危重患者抢救的规范性和成功率。

(二) 医疗机构应有专人负责管理抢救设备和药品，检查其完备性并做好相应登记，具体责任应落实到个人。可以制作相关抢救过程流程图或清单列表作为质量管理备份资料，原图原表标明该环节质量责任人，便于医务人员落实质量管理工作。

(三) 医疗机构医疗质量管理部门应针对抢救过程，建立本机构统一、规范的记录和分析、反馈机制，并针对常见的急危重患者抢救流程建立可量化的指标进行分析并开展持续改进工作。